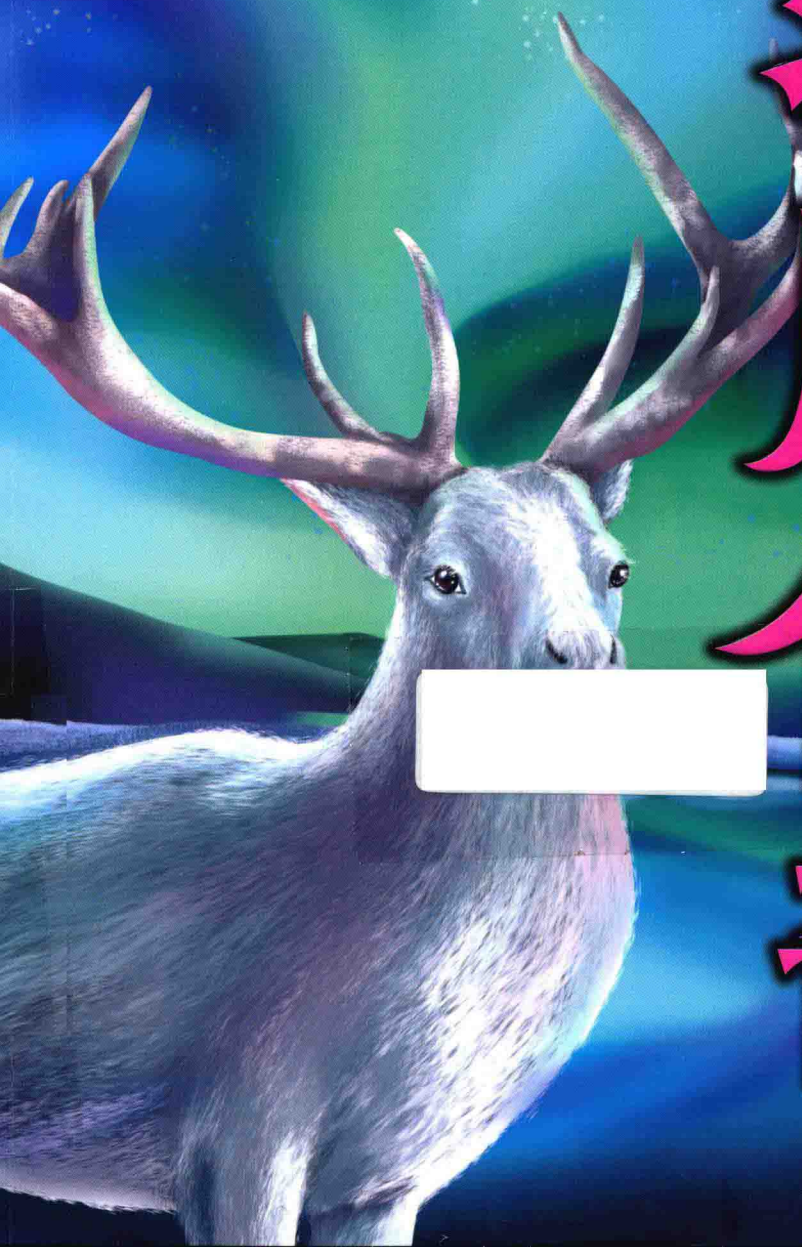


北京市绿色印刷工程

BAI XUN LU CHUAN QI

[加拿大] 西顿◎著
祁和平 蒲 隆◎译



白驯鹿传奇



世界经典动物名著

美绘版



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



CROWN
CLASSIC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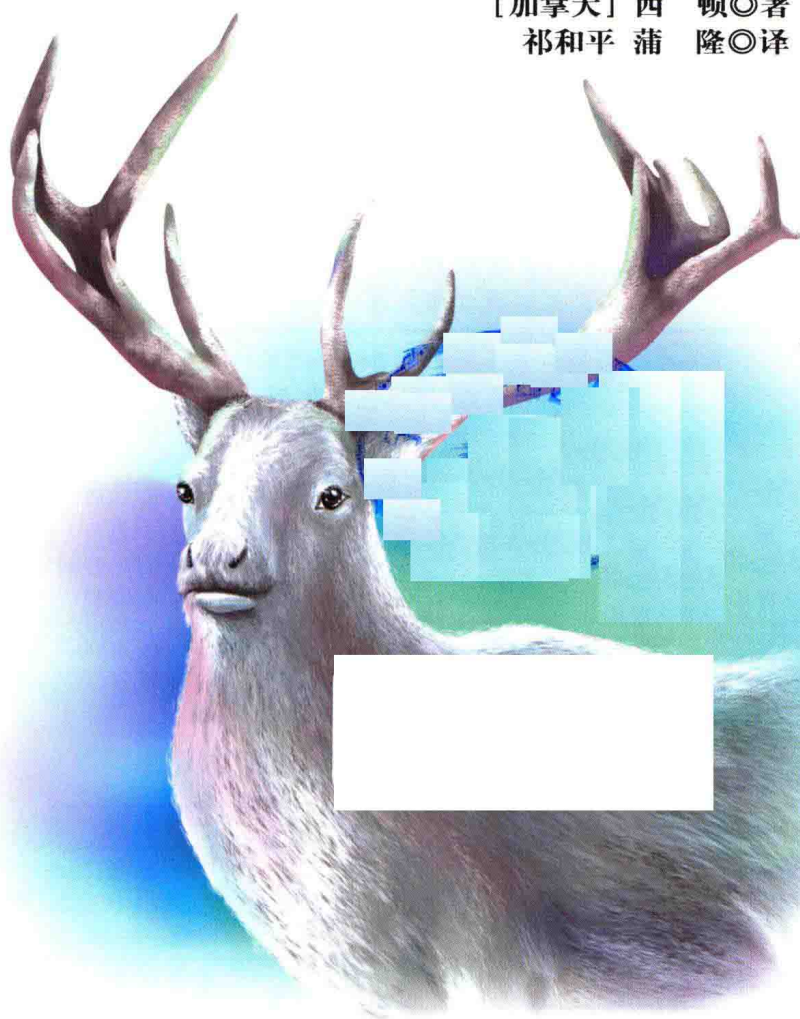
世界经典动物名著

美绘版

白驯鹿传奇

BAI XUN LU CHUAN QI

[加拿大] 西 顿◎著
祁和平 蒲 隆◎译



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白驯鹿传奇:美绘版/(加)西顿著;祁和平,蒲
隆译. — 北京: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,2016.5
(世界经典动物名著)
ISBN 978-7-5148-3043-9

I. ①白… II. ①西… ②祁… ③蒲… III. ①儿童文
学-小说集-加拿大-现代 IV. ①I711.8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6)第 055521 号

BAI XUNLU CHUANQI (MEIHUI BAN)
(世界经典动物名著)



出版发行: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
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出版人:李学谦

执行出版人:赵恒峰

策 划:缪 惟 董 慧

责任编辑:董 慧

封面设计:缪 惟

内文设计:青华装帧

责任校对:陈毕欣

插 图:李思东

青华装帧

责任印务:杨顺利

社 址: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丙 12 号

邮政编码:100022

总 编 室:010-57526071

传真:010-57526075

发 行 部:010-57526568

网 址:www.ccppg.cn

电子邮箱:zhs@ccppg.com.cn

印刷:北京恒艺博缘印务有限公司

开本:720mm×1000mm 1/16

印张:9.5

2016 年 5 月第 1 版

2016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字数:90 千字

印数:10000 册

ISBN 978-7-5148-3043-9

定价:23.00 元

图书若有印装问题,请随时向印务部退换。(010-57526881)

前 言

本书是著名的作家、博物学家、探险家西顿的作品集。欧内斯特·汤普森·西顿（1860—1946）1860年出生于英国，1866年移民到加拿大。他从小聪明过人，十五岁时开始汇编自己的加拿大鸟类索引，并立志当一名博物学家。1881年以后，他常带着画夹和笔记本出没于马尼托巴的卡伯里群山中。也就在那时，他写了自己最有名的著作。1898年，《我所知道的野生动物》出版，大获成功。这本书和他其他的动物故事作品开创了一种新的文学体裁——写实动物小说，西顿也因此获得了“动物小说之父”的美名。西顿是个多产的作家，一生共著有六十多本书，他的作品一直是喜爱野生动物的人必读的经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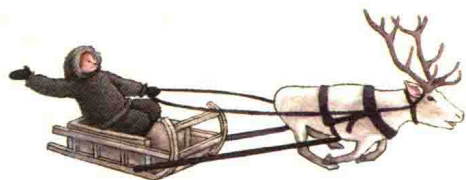
本书收录了西顿很有代表性的七篇野生动物故事，里面描写到的动物有狗、马、猴、猢狲、驯鹿和松鸡等。西顿动物故事里的主角都是根据真实的动物塑造的，尽管有些故事是由许多动物的故事拼凑起来的，但每个细节都来源于生活。

西顿书中的动物不会说话，但他们与人类有许多共通之处：他们也有爱，如猢狲妈妈本能的母爱，熊妈妈“坏脾气”对小熊约尼的溺爱。他们爱好自由，向往自由，追求自由，那匹无法无天的墨黑枣红驹宁愿在寒天冻地里立在风雪中，也不要温暖舒适、有现成草料的马厩，他就是匹野马，为自由而生！他们笃信忠义，也有情有意，狗儿的忠诚自不

消说，小熊约尼和“恶猴”吉妮在病重时对于诺拉和饲养员的那份依恋与痴娇简直如出一辙，让人感动。但动物毕竟不是人，所以熊妈妈“坏脾气”对小熊约尼忽冷忽热，关键时刻抛下爱子约尼似乎也理所当然，并且从此淡忘；松鸡红颈毛谨慎聪明，却想不到走为上计，偏偏要与猎人对抗到底，最终中了圈套，悲惨丧命。

西顿是为动物著书立传的作家，他认为野生动物和人一样，是有情有欲的生灵。他们有个性，有爱恨，凭着强烈的本能与自然、与人类抗争，但总是以悲剧告终。尽管如此，他笔下的动物仍然充满了生命的尊严，他们惊心动魄的故事不仅向我们展现了充满爱恨情仇的动物世界，也让我们获得了不少关于大自然的，尤其是关于动物的丰富知识。

西顿的作品虽然不是专为孩子们所写，却让一代代热爱动物的孩子选择了它们。它们不仅激发了孩子们丰富的想象，让他们得到了许多自然科学知识，还让他们学会了爱，为他们的童年增添了回忆。



CONTENTS

白驯鹿传奇

男孩与猞猁 / 1

白驯鹿传奇 / 21

小熊约尼 / 48

烈马墨黑枣红驹 / 72

吉妮——恶猴驯顺记 / 84

巫利，一只黄狗的故事 / 98

红颈毛，唐谷松鸡的故事 / 116



男孩与猞猁

一、男孩

他还不到十五岁，热爱体育，不是一般的爱，是酷爱，虽说他还是个新手。成群的野鸽成天飞过蓝色的凯格纳儿湖，成行地停在枯枝上。那是些烧焦的粗树干，立在那儿像是火的纪念碑，周围是森林里的一小片空地，于是野鸽成了诱人的活靶子。他一连几个小时地跟着他们，却一无所获。野鸽似乎了解老式猎枪的确切射程，每次他还没走近到可以开枪的地方，他们就拍翅膀飞了起来。终于有一小群野鸽散落在泉水周围的绿树丛中，正挨着那间小木屋，借着它的掩护，索伯恩轻手轻脚地往里走。他见近处有只鸽子，瞄了很久，开了枪。几乎同时传出一声巨响，那鸟儿倒在地上死了。索伯恩冲过去抓战利品，却见一个高个儿的年轻人走出来，捡起了鸽子。

“喂，科尼！你拿了我的鸟儿！”

“你的雀儿！你的早飞到哪儿去了。我眼瞅着他们飞到这杳晃来，心想非要用枪打上一只。”

仔细察看后，他们发现那只鸽子中了一粒步枪子弹和一粒猎枪子

弹。枪手们向同一只鸟儿开了火。两人都被逗乐了，不过这事儿也有它不好笑的地方，因为那个荒野僻林里的家既缺火药，又少吃的。

科尼，一个六英尺高的年轻小伙子，最典型的爱尔兰裔加拿大人的样子，这会儿他迈步往小木屋走去，在那儿，简朴艰辛的生活倒成了欢乐的源泉。虽说科尔茨一家生长在加拿大的荒野僻林里，却将爱尔兰人闻名于世的乐天通达的好性情保留得完好无损。

科尼是大家庭里的长子。老辈们住在南面二十五英里外的彼得塞。他发过誓要在费尼邦克的林子建造自己的家，他的姊妹们也都长大成人了，古板可靠的玛格特和聪慧机敏的露替他守着家。索伯恩·阿尔德是他家的客人。他生了场重病，刚刚复原，被送来林子里吃苦，希望能沾上些主人家的精气神。

他们的家由天然的原木搭成，没有地板，屋顶上杂草丛生。四周的原始树林被隔成了两块：一块有条差得不能再差的路往南通向彼得塞；另一块有个波光闪闪的湖荡漾在满是卵石的河滩边，从那儿可以瞥见离他们最近的邻居家的房子——在水那头四英里外。

他们的生活每天都一成不变。破晓时科尼起床去生火，喊姊妹们，她们做早饭时他就喂马。六点吃完饭，科尼去干活儿。中午，玛格特通过一根焦木桩映在泉水里的影子，明确地知道该是为马厩汲水的时候了。露则在旗杆上挂块白布条，科尼见了信号就会从夏日的休耕地里或是草田里回来，满身的土，脸黑黝黝、红扑扑的，一副勇猛剽悍、埋头苦干的样子。索可能整个白天都不在家，到了晚上，当他们重新聚拢在饭桌旁时，他会从湖边或是远处的山梁回来，吃与中饭、早饭一样的晚饭。因为饭菜也和日子一样，重复来重复去地



一成不变：猪肉、面包、土豆，还有茶，偶尔原木搭的马棚旁边那十几只母鸡会下一些鸡蛋。有野味的时候很少，因为索不是猎手，而科尼要照管农场，没时间干别的。

二、猓猓

一棵四英尺高的椴树以树的方式枯亡了。死神已经够宽厚的了——发了三个警告：在同类中属它最大，子女们长大了，树干也空了。冬季大风把它吹倒，横着截断，露出一个原本在树中心的大洞。现在树中间开了个长树洞，阳光充足，正好给一只猓猓当理想的家，她正在为将要降生的小崽子们寻找遮风避雨的窝呢。

她又老又瘦，因为这一年对猓猓来说是个灾年。上一年秋天兔子们闹瘟疫，扫光了猓猓的主要粮源。冬天雪很厚，结成硬壳，松鸡几乎死光了。春季是漫长的雨天，仅剩的那几只正在长身体的小鸟也断了活路。池塘里水满满的，鱼、蛙远离他们的利爪，安然无恙。这位猓猓妈妈的日子比其他同类好不到哪儿去。

北方兔是猓猓爱吃的食物，有的年头里她一天能干掉五十只，可是今春她一只也没见着。瘟疫闹得可真够利索的。

一天，她逮住了一只红松鼠，他钻进一截空木头，上了套。又一天，一条臭烘烘的黑蛇成了她唯一的口粮。有一天没吃饭了，小家伙们可怜吧唧地哼哼着，要吃眼前那一点点东西。一天，她瞅见一只黑色的大动物，那味儿闻着难受，但很熟悉。她不动声色，敏捷地跳起来出击。她在豪猪的鼻子上来了一下，可是他低下头，竖起了尾巴，

猓猓妈妈被这些扎人的小标枪刺中了十几处。每次她都用牙咬着猪尾巴使劲地拽，多年前她就已经领教了“豪猪的厉害”，现在实在是逼急了，才动了手。

那天她所有的收获就是一只青蛙。第二天，她在树林深处花了很长时间一个劲儿地找猎物，听见一种很独特的鸣叫声。这声音她从没听见过。她小心翼翼地靠近，在上风向闻到许多从没闻过的气味，还听到一些更加奇怪的声音。猓猓妈妈来到森林里的一片空地时，又一次听到那种大而清晰的咕咕咕的鸣叫声。空地中央是两个硕大的麝鼠窝或海狸窝，比她之前见过的最大的还要大许多。窝的一部分是由木头搭的，没有建在水塘里，而是在一个干燥的小圆坡上。窝的四周是些松鸡，也许是些像松鸡的鸟儿，只是个头儿大些，颜色也各不一样，红的、黄的、白的、黑的。

她兴奋得直打战，要搁在人身上，就说是头回打猎见到猎物时的那种兴奋劲儿。吃的——吃的——好多好多吃的，这位老猎手沉下身子贴近地面。她踱着方步，极其老练，极其巧妙，胸脯挨着地，胳膊肘高出了背；她必须逮住一只，不惜任何代价；这次捕食她要想尽办法，不出任何差错；即使花上几个钟头甚至一整天，她也必须在那些鸟准备飞走之前接近，把握住机会。

从林子里藏身的地方到麝鼠窝也就几跳远，她却在那么点儿地方爬了一个钟头。她从树桩溜到矮树丛，从原木溜到草丛，身体平贴着，松鸡们没看见她。他们四处觅食，最大的那只发出最初钻进她耳朵的那种响亮的鸣叫声。

有一下子他们像是觉察到了危险，但等了一阵儿，他们又不怕

白驯鹿传奇

(美绘版)



了。现在几乎能够着他们了，她身体抖着，急于捕食的心脏和饥不可耐的肠胃都等不及了。她眼睛盯着一只白色的松鸡，却不是最近的那只，像是那白色吸引了她的目光。

麝鼠窝周围是块空地，外面是长得很高的野草，树桩七零八落的，到处都是。那只白鸟在这些杂草后面转悠，红色、大嗓门儿的那只飞到窝顶上唱歌，和先前一样。猓猓妈妈身子压得更低了。那鸟叫声像是在报警；哦，不对，白鸟还在那儿；透过野草她能看见鸟的羽毛闪着光。现在旁边是块空地。这位女猎手身体平展得像张空皮，贴着地在一根不过她脖子粗细的木头后面慢慢地、悄悄地挪着；要是她能够挪到那块小树丛后面，就能神不知鬼不觉地到野草那儿，这样就足够近了，可以一跃而起。现在她能闻着味儿了——浓烈的、强劲的生命味道，血与肉的味道，这使她精神为之一振，两眼放光。

松鸡们仍在刨来刨去地找食吃；有一只飞到了高处，但那只白的没动窝。只需再慢慢地挪上五步，猓猓躲在野草后面，透过缝隙看那只白鸟闪着光。她估摸了一下远近，试着立稳，用后腿来来回回地把落在地上的树枝清理干净，接着铆足劲儿跳了起来。那只白鸟还没搞明白怎么回事就丧了命，只见那个主掌生杀大权的灰影落了下来，干净利落、毫不留情地下了杀手。别的鸟儿还没看清敌人，也来不及飞起来，猓猓就逃之夭夭了，嘴里叼着那只扑棱着翅膀的白鸟。

她跃入森林往家奔，同时没事找事地吼了一声，透着股凶残和高兴劲儿。猎物的身体还是温的，他最后又颤了一下，这时她听见前面有重重的脚步声。她蹦上一根木头，猎物的翅膀挡住了她的眼睛，于是她放下鸟儿，用一只爪子稳稳当当地抓在手里。声音逼近了，矮树

枝弯了下来，一个男孩走入视线。老猓猓了解男孩的同类，恨他们。她夜间观察、尾随过他们，被他们追捕、打伤过。她和男孩面对面地站了一会儿，女猎手猛地发出一声警告，既是挑战，也是反抗，她叼起鸟儿，从原木上跳





进了藏身的灌木丛。离窝有一两英里远，她一直忍着没吃猎物，直到看见那个日光下明亮的洞口和那棵大椴树；她低声扑碌扑碌地唤小伙伴们来与她一起享受一顿美味佳肴。

三、猓猓的家

起初，在城里长大的索，没有胆量贸然去树林深处听不见科尼斧头声音的地方。可是一天一天地，他越走越远。给自个儿找方向，他靠的不是树上的青苔，那不管用，而是全凭太阳、指南针和景貌特征。他的目的是要了解野生动物，而不是射杀他们。可是博物学家又往往是体育爱好者，他总是枪不离身。在那片空地，唯一像点儿样的动物就是一只胖墩墩的旱獭。他在一根离木屋几百码远的木桩下有个洞。阳光灿烂的早晨，他常常躺在树桩上晒太阳。不过要享用林子里的任何一样好东西，都得时刻提防着才行。旱獭一向很警惕，索开过枪，也设过套，全是白费工夫。

“喂，”一天早上科尼说，“是时候去弄些新鲜肉了。”他取下老式的镶铜小口径步枪，熟练地将子弹上膛，不愧是个耍枪的好手。他把枪顶在门柱上立稳，开了火。旱獭向后倒下，不动弹了。索跑过去，提着那动物得胜而归，大喊：“刚好打穿头——一百二十码。”

科尼很得意，咧着嘴矜持地笑了笑，那一刻他明亮的眼睛更加亮了。

猎杀旱獭另有原因，因为他在窝周围的庄稼地里搞破坏，范围越来越大。他的肉给一家人提供了一顿美味，科尼还教索如何制皮。首

先把皮子裹起来，用硬木灰盖上二十四小时，把毛去掉。然后把皮在肥皂水里浸泡三天，晾干后，再用手工操作，最后才能得到一张结实的白色皮革。

索老在林子里转，想找点儿事干，走得越来越远。多数时候啥事也没有，有时候事情又太多，出其不意终归是打猎独有的特点，也是它魅力不衰的原因。一天，他朝着一个新方向走，过了山脊很远，来到一片空地，一棵大椴树的树干断了，躺在那儿。树真大，他老记着。他又转回来，穿过空地去湖边，西面一英里，二十分钟后他动身往回走。这时他的目光落在一只黑色的大动物身上，他在一棵毒芹的丫杈处。一只熊！他整个夏天都在盼着、想着，紧张刺激的事终于来了；他一直都想知道那神秘的“自己”在这种非常考验下会如何反应。索立着不动，右手迅速伸进口袋，取出三到四个带在身上应急用的大号铅弹，放进去顶在那颗已经入膛的小号铅弹上，又塞了块软布把它们压下去。

熊没有动窝，男孩看不到他的头，这会儿他开始仔细打量熊。他不是个大家伙——不，是个小家伙，对，很小——一只熊崽。熊崽？那就是说附近有只母熊。索害怕了，四处张望，可是除了这只小的并没看见母熊的影子，他端平枪，开了火。

接着，令他吃惊的是，那只动物轰然倒下，死翘翘了；不是一只熊，而是一只大个儿的豪猪。豪猪躺在那儿，索察看时又悔又叹，原本他没想要杀这样一个无辜的生灵。他发现豪猪的那张怪脸上有两三道长的抓痕，说明自己并不是他唯一的敌人。转身时他发现裤子上有血，接着看到左手正在淌血。他被豪猪刺伤了，很严重，没办法只好

白驯鹿传奇

(美绘版)



将这家伙留在那儿。露知道后，说没剥豪猪皮真是可惜了，她正“需要一件过冬用的滚毛边的短斗篷”。

另一天索出门没带枪，因为他原本只是去采一些他见过的奇花异草。它们挨着那片空地，他知道那地方，那儿有棵榆树倒在地上。快到时，他听到一个古怪的声音。接着他看见那根原木上有两样东西在动。他抬起树枝，看了个清楚。原来是只猞猁的头和尾巴，个头儿大得出奇。猞猁也瞧见他了，瞪着眼睛咕咕噜噜地吼着。她脚下的木桩上是只白鸟，再一细看，是只他们养的宝贝母鸡。这个野东西看样子够凶够狠的。索恨死她了！他憎恶极了，咬着牙，现在来了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，可是他却偏偏没带枪。他一点儿也不怕，站着，拿不准该怎么办。猞猁的吼声更大了。她那根又短又粗的尾巴恶狠狠地晃了一小会儿，然后她叼起猎物，从木桩上跳开，不见了。

由于这是一个多雨的夏季，地上到处都是软的，这位年轻的猎手被引着跟踪足印，要是天气干燥，就是行家也干不了。一天，他在林子里碰到猪一类动物的足印。他跟着足印，没费吹灰之力，因为足印是新的，两小时前的大雨已经把所有其他的印记都冲洗干净了。跟了约有半英里，他被引到一个开阔陡峭的山谷。他走到山谷边时看见对面闪过一个白影。他年轻，眼睛尖，看出那形状是一只大鹿和一只带斑点的小鹿，他们正好奇地盯着他看呢。虽说他是在追捕他们，他却一点儿也不觉得吃惊。他张着嘴盯着他们。鹿妈妈转过身，竖起表示危险的“旗子”——她的白尾巴，轻盈地跃走了，后面跟着小的，他们轻轻松松地跳过矮树干，遇上悬在半空中的木桩，他们就弯下身子穿过去，轻巧得像只猫。



[世界经典动物名著]

他再也没得着机会向他们开枪，尽管他不止一次地看见同样的两道足印，或者说他认为是一样的。因为某些永远也说不清楚的原因，后来随着林子里的空地不断向四周扩展，在这片绵延不绝的森林里，鹿变得越发少见。

他好像再也没见过他们。不过他见过鹿妈妈一次——他认为是同一只——她正在搜索那片树林，把鼻子贴在地上寻找蛛丝马迹；她焦虑不安，显然是在找什么。索记起科尼告诉过他的小把戏，他轻轻地俯下身，拿起一片宽草叶，夹在两个拇指中间，透过这个简易的哨子发出一种短促、尖厉的咩咩声，恰似小鹿要妈妈的叫声。那只鹿尽管离了老远，还是朝着他跳过来。他抓过枪，想杀她，可是他的动作吸引了她。她停住了，鬃毛稍稍立了起来；她嗅了嗅，询问似的看着他。她柔和的大眼睛打动了他的心，拦住了他的手。她小心翼翼地向前进了一步，好好地闻了闻她的死敌，不等他的怜惜之情消逝，她就跳到一棵大树后面跑了。“可怜的东西，”索说，“我想她是把小家伙给丢了。”

可这个男孩又在林子里碰见一只小猓猓。见到那只孤独的母鹿半小时后，他翻过那道位于木屋背面几英里外的长长的山梁。他已经过了那片有棵大椴树的空地，这时一只短尾巴的大猫咪出现了，天真无邪地看着他。他把枪抬起来，像往常一样，可那只猫咪只是把头歪向一边，肆无忌惮地打量他。接着，又一只他先前没注意到的猫咪与第一只玩起来，他用爪子抓他兄弟的尾巴，招惹他一起打闹。

索看着他们蹦蹦跳跳，断了当初要开枪的念头，不过他又想起与他们这个物种之间的积怨来。正要举枪的当儿，身边响起一阵猛烈的

白驯鹿传奇

(美绘版)



咕噜声，他吃了一惊，在那儿，离他不足十英尺的地方，立着那个老家伙，看起来像只结实凶猛的母老虎。现在对着小崽子们开枪绝对是犯傻。吼声一会儿高一会儿低的，男孩慌忙把大号铅弹丢进弹夹，上好火。可是他还没有做好开枪的准备，那老家伙就把脚边的什么东西叨了起来。男孩瞥见一团带白斑点的艳棕色的东西——样子软绵绵的，是只刚被杀死的小鹿。随后她就跑得不见了，小猫们跟着。

